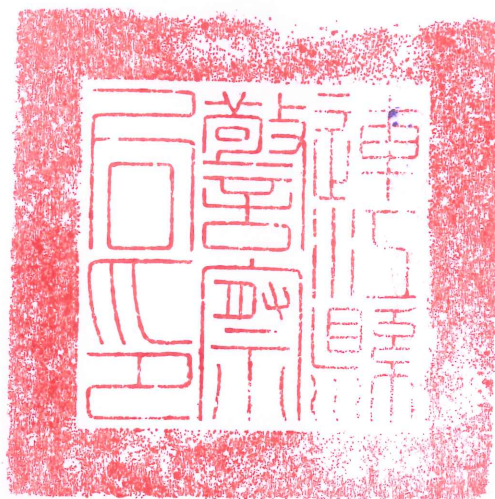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連江縣警察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26日
發文字號：連警交字第1100002213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縣南竿鄉介壽村「山隴境白馬尊王遶境」活動交通管制。

依據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5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活動時間：110年3月5日17時30分至23時止。

二、管制範圍：

(一)南竿鄉介壽村介壽廣場(牌樓至公車站間)，禁止車輛通行(公車除外)，車輛改由聚英路經南竿體育館往返介壽村介壽澳口公園。

(二)南竿鄉介壽村介壽廣場路邊汽、機車停車格，禁止車輛停放。

三、本次交通管制範圍，請用路人配合交通指揮及引導，並注意行車及行人之安全。

局長蔡鴻義